唐山市十四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2）

关于唐山市2015年市本级预算及

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市本级预算及

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6年1月26日在唐山市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唐山市财政局局长魏文忠

关于唐山市2015年市本级预算及

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市本级预算及

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6年1月26日在唐山市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唐山市财政局局长 魏文忠

各位代表：

我受唐山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及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5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5年，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繁重的改革任务，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市上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大、财政增收困难、支出需求不断增多等突出问题，坚持改革创新，强化财政管理，努力增收节支，全市和市本级财政收支总体运行良好。

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00000万元，预算执行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批准，调整为3290000万元。据快报统计（下同），实际完成334979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8%，同比增长3.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9181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6.7%,同比增长20.5%。政府性基金收入112475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1.4%（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土地出让金减收）；政府性基金支出117686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908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8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52692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47948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6%。

（一）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8884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6%，同比增长15.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852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同比增长7.9%。年底财力超收46271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43262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6.4%，同比下降42.8%；政府性基金支出35593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5.2%，同比下降38.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40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7%，同比增长114.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8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39.6%。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60984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1%，同比下降13.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6842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9%，同比增长0.6%。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情况及2015年预算执行效果

一年来，各级各部门全面贯彻预算法，认真执行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各项决议，强化收支管理，提高资金效益，保障重点需求，推动了经济转型升级，促进了保障与改善民生。

**——多措并举广辟财源，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强化财政收入组织。**坚持依法治税管费，加大综合治税力度，狠抓税源监控，大力清理历年陈欠税款；进一步强化信息治税，全面启动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促进涉税信息共享；加强重点税种征管，营业税（含改征增值税）同比增长12.6%，实现了应收尽收。**二是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把握政策导向，主动搞好项目对接，全市累计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895746万元，比上年增长12.5%。新增中央物流标准化、国家级建制镇等4个试点，大气污染防治、产业振兴等项目争取资金301404万元，全市争取地方政府置换债券2910000万元，有效降低了债务成本；争取新增债券251361万元，有力支持了华北理工大学新校址建设和老交大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三是吸引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出台了《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广运用PPP模式的实施意见（试行）》，世园会基础设施和赤曹公路2个项目成功签约落地，并入选财政部第二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世园会基础设施项目成功吸引社会资本60800万元，撬动金融资本230000万元，保障了世园会基础设施建设。主动对接国家开发银行，棚改贷款到位986000万元，为加快棚户区改造、推行货币化安置办法、落实房地产去库存政策提供了资金支撑。

**——创新资金投入方式，力促经济转型升级。一是全力推进创新驱动。**完善政策体系，出台《唐山市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推进科技资源合理化配置，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出台财政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12条措施，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设立科技风险投资基金，对9家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实施投资2000万元；支持唐山科技服务中心、研发基地建设，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培育；支持引进科研机构和科技人才，不断增强科技对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二是全力推进实体经济发展。**制定财政金融创新支持经济发展意见，整合资源成立唐山市金融发展集团，为全市118家企业融资担保7.08亿元，缓解中小微企业的融资困难；设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投入6.78亿元，基金总规模达到9.08亿元，促进工业、农业、服务业发展；投入资金1000万元，撬动银行贷款10000万元，支持推进“政银保”支农新模式，为11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免抵押低息贷款。**三是全力打造经济增长极。**统筹资金150000万元，支持曹妃甸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40000万元，支持港口建设和集装箱运输发展。对高新、海港两个开发区实行“定额分享、超收全返”的优惠财政体制，激励区域经济加快发展。投入资金2200万元，支持境外联络招商，对接外地项目引进，提高招商实效。

**——全面落实惠民政策，不断提高保障水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68857万元，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均补助标准分别提高6.4%、12.7%；落实特困企业“4050”人员和城中村居民社会保险费补贴，进一步提高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标准；落实促进就业创业各项政策措施，全年新增就业9.4万人。**住房保障投**入65293万元，重点用于发放廉租房补贴、公租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全年竣工保障房7338套，不断改善低收入群体住房条件。**医疗卫生**投入82700万元，重点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开展困难群体医疗救助，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等工作。**教育**投入275981万元，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高校生均拨款标准、经济困难家庭学生资助政策；支持滦师晋升幼专改扩建、师范学院多功能体育馆、外国语学校礼堂体育馆等项目建设和校安工程的扫尾工作。**文化体育**投入26332万元，推进农村文化建设，支持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支持体育公园建设，保障如期开放，切实满足群众对文体生活的需求。**公共安全**投入87028万元，完善社会治安科技防范体系，支持公安技术业务用房建设，提高政法部门技术装备水平，推动信访维稳等工作，提高社会公共管理保障水平。

**——不断加大资金投入，推进城乡统筹发展。一是支持城市面貌改善。**投入资金151767万元，完成世园会周边复兴路、唐柏路等市政道路建设及园林绿化项目，完成西山道、长宁道、南湖大道等12条道路翻修改造工程；完成植物园、动物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南湖文化广场、世园会服务中心及会展中心建设，实施城市主干道和出入口“绿美亮净”综合整治，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形象。**二是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投入资金30935万元，积极落实农机具购置等各项惠农政策，有效支持农业生产。投入资金77164万元，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业防灾减灾、农业科技支撑、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农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农业标准化园区建设，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投入资金3407万元，深入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推动农村综合改革。统筹资金19128万元，支持农村改水、改厕、改厨、绿化等工作，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三是支持生态环境治理。**统筹资金86458万元，支持钢铁等重点行业减排，购置清洁能源环卫车和城市公交车，加快能源和产业交易平台建设，燃煤锅炉治理和黄标车提前淘汰，助推环境质量改善。

**——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完善管理体制机制。一是强化预算管理。**制定了《唐山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唐山市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改进预算控制方式，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认真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统筹用于民生和急需的重点项目建设。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除涉密单位外，73个市直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支出全部在政府、部门门户网站上公开。**二是严格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追加；加快项目资金拨付，提高预算执行率和准确率；认真执行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实现采购额65.5亿元，节支率7.5%，投资评审送审金额60.5亿元，审减率22.6%。行政运行成本进一步降低，全市和市本级“三公”经费同比分别下降26.5%和9.8%。**三是防控财政风险。**强化财政监督，严肃财经纪律，开展重要财经事项、盘活存量资金、预决算公开等专项检查。推进财政绩效评价，对社会关注度高的社保、农林水等8个领域41个项目开展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1.2亿元。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格举债程序，通过争取置换债降低利息支出近10亿元，缓解偿债压力，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

回顾过去的五年，我们经历了国际金融危机、国内“三期叠加”，尤其是压减产能、调整结构、治理污染的严峻考验。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各级各部门顽强拼搏、奋力攻坚，全市财政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全市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300亿元、支出突破600亿元，年均分别增长11.4%、13.6%，有力地支持了经济转型升级和持续改善民生。五年中全市用于民生事项支出达到2380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6%，较“十一五”期末提高3.5个百分点。财政改革向纵深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支付、债务管控、政府购买服务等改革稳步实施。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看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由高速增长转为中低速增长，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收支矛盾十分尖锐；个别县区财政运行困难，市级统筹平衡压力不断加大；全面深化改革任重道远，推进财政改革还面临不少困难；个别部门依法理财意识亟待提高，加强债务风险防控等工作仍需加强。上述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6年预算安排（草案）

2016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我市经济依然面临诸多机遇和挑战，一方面，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加快实施，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传统产业提升和新兴产业崛起，将为财源建设增添活力；另一方面，受经济增速放缓、企业效益下滑和政策性减收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的难度加大，保障与改善民生、提高工资与保险待遇、举办大型活动、偿还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压力更重。综合分析各方面因素，按照积极稳妥原则测算，确定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50000万元，同比增长6%。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省委八届十二次全会和市委九届七次全会精神，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统领，扎实推进“32239”战略布局，以提高绩效为核心，大力培植财源，依法治税管费，深化财税改革，加强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统筹使用资金，全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再创辉煌。

（一）2016年市本级预算草案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勤俭节约、强化绩效的原则，市本级预算安排（草案）如下：

**1.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1）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532451万元。其中，市本级收入213237万元，上级税收返还93753万元，上级转移支付222638万元，县区上解收入890996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0000万元，调入其他资金11827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

（2）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532451万元。其中，市本级支出1216807万元，对县区转移支付27377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1870万元。

**2.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政府性基金收入407426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77700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15000万元、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0595万元、港口建设费收入40000万元、车辆通行费收入48597万元、彩票公益金及上级转移支付等其他收入15534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407426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28411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8941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2028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13621万元。

**3.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773万元。支出预算2546万元，其中，安排破产企业职工安置费900万元，注入市建投公司资本金1646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2227万元。

**4.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917514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40114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448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448968万元、利息收入22964万元、保险关系转移收入9903万元、其他收入51万元。支出预算2027019万元，其中，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581425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支出275551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96267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55391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18385万元。当年结余-109505万元，累计结余1269636万元。

（二）重大支出政策及预算安排情况

**——着力支持转型升级。**围绕转变发展方式和调整产业结构，安排资金71774万元。**一是支持创新驱动。**安排资金2974万元，支持引进、奖励科研机构和科技人才，设立市长特别奖，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建设科技推广服务平台。安排资金2000万元，继续壮大科技风险投资基金规模。安排资金1000万元，用于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贴息。**二是支持产业转型发展。**安排资金10000万元，设立融资租赁公司，通过直租、售后回租等方式，支持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性资金需求。安排资金6000万元，对红土创业投资公司进行注资，开展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业务。安排资金3000万元，对企业上市实施分阶段奖励办法，促进更多企业上市融资发展壮大。安排资金2000万元，建立政府性融资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和放大作用。**三是支持沿海发展和开放招商。**安排资金40000万元，支持港口基础设施及航运保障体系建设和维护，发展沿海港口集装箱运输，推动建设综合贸易大港；加大肉牛和木材进口，促进产业发展。继续落实省、市支持沿海地区发展激励政策，促进沿海经济发展提速。安排资金4800万元，支持对接京津等地引进资金、技术等先进生产要素，支持全方位招商活动，努力提高招商实效。

**——着力加强生态环境治理。**围绕改善生态环境，安排资金120197万元。**一是支持节能减排和大气污染防治。**安排资金38830万元，支持重点节能技改项目、高效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开展钢铁企业烧结机脱硫、电力和水泥脱硝等重点工业减排；支持污染企业专项治理，淘汰落后装备、化解过剩产能、降低工业污染物排放、治理燃煤污染。**二是支持水污染治理。**安排资金59711万元，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和灌区水利工程建设，启动城市水源地建设项目。安排资金2230万元，支持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生态修复及流域污染防治。**三是支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安排资金7934万元，支持市环境监测中心实验楼建设，加快环境指挥系统升级改造，强化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开展电力需求侧管理城市综合试点工作；安排资金11492万元，支持海监维权执法基地建设，开展地震减灾、气象预报等，促进环境改善。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围绕社会保障、社会事业等公共服务，安排资金367564万元。**一是健全社保体系。**安排资金66084万元，全面落实农村五保户、孤儿、残疾人、特困群众救助政策，继续提高低保标准。安排资金42271万元，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障制度，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安排资金10917万元，支持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民政服务中心建设，推动全社会就业创业。安排资金13681万元，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幸福工程”居家养老服务站运营、按摩医院服务楼建设以及殡仪馆改造工程。**二是发展社会事业。**安排教育资金47145万元，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升学前和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支持滦师改扩建二期工程、唐山学院校区整合、唐山师范学院图书馆改扩建等项目，促进教育事业发展。安排医疗卫生资金152755万元，推进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扶特扶政策和关怀救助政策，完善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足额保障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资金，推进健康唐山建设，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安排文化体育资金9385万元，开展文化、体育惠民系列活动，促进文化团体发展、剧团新人培养、剧种传承等，提升城市软实力；加快青少年宫投入使用，支持体育中心场馆改造、体育健身项目，积极参加、承办各类体育赛事，促进文体事业发展。**三是加强社会管理。**安排资金9920万元，着力推动“平安唐山”创建，支持政法机关开展社区矫正、司法救助等社会维稳工作，支持法院固定刑场建设和强制隔离戒毒所改造，保障社会治安科技防范系统和交通电子警察系统正常运转。安排资金15406万元，完善全国文明城长效机制，落实农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支持创建全国食品安全试点城市，提升社会公共管理水平。

**——着力推进城乡发展。**围绕城乡一体化，安排资金556550万元。**一是支持宜居城市建设。**安排资金168122万元，支持建设唐山交大文化公园，新建改造市中心区公园绿地，规划建设市民广场，完成市工人文化宫迁建，不断拓展群众休闲空间；新建续建16条城区道路，完善火车站周边路网，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实施绿美亮净畅工程，保障城市道路、园林绿化等基础设施维护养护。安排资金210392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被征地农民补助、保障性住房建设等。安排资金52208万元，支持公用事业发展，对公交、机场、热力、垃圾焚烧等公益项目进行补贴。**二是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安排资金125828万元，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山区综合开发，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围绕实施民居改造、道路硬化等12个专项行动，开展村级“一事一议”奖补，着力改善农村面貌和农民生活，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支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工作，加快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不断优化农村要素配置；完善农业保险制度，加快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体系，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

**——着力支持办好世园会等重大活动。**围绕2016年世园会基础设施建设和筹办等工作，安排资金62670万元。其中，安排资金34500万元，用于世园会基础设施及配套、会展中心和大剧院PPP项目运营补贴；安排资金9410万元，重点支持世园会花卉展、市中心区10条主干道街景整治提升、夜景亮化工程，打造与世园会相适应的城市新形象；安排资金18760万元，支持世园会招商招展、宣传推介、开闭幕式、会务安保及服务等，支持中国——拉美企业家高峰会议、金鸡百花电影节、纪念唐山抗震40周年、中国北方旅游交易会、评剧艺术节、陶博会等活动，推进市场化、商业化运作模式，着力办好各项活动，进一步提升唐山美誉度。

三、完成2016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强化依法理财。认真贯彻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加强税费征管，深入推进信息治税，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增长，提高财政收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跟踪预研税制改革方向，全面落实中央税制改革部署。进一步规范理财行为，强化预算编制执行管理，完善监管问责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资金统筹。大力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机遇，精准谋划承接平台和抓手，争取中央和省加大对我市的支持力度。加强政府资产管理，严格执行公共资源经营、出售、出租等“收支两条线”制度，杜绝跑冒滴漏。强化结余结转资金管理，盘活闲置和沉淀资金。强化支出统筹，打破部门条块分割，杜绝资金使用碎片化。

（三）创新投入方式。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积极推进PPP、股权投资、担保融资、贴息撬动、融资租赁等运作模式，引导和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放大财政资金乘数效应，全力支持战略支撑项目攻坚、新兴产业培育、传统产业提升、成长性企业“登台阶”、“凤还巢”等经济增长计划，助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转型升级。

（四）加强风险防控。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认真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办法，切实做好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工作，严格控制新增债务；大力推进政府融资平台改造，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健全财政运行监控体系，搭建财政运行监控信息平台，对财政收入、支出进度、预算项目、债务管理、资金绩效进行全方位实时监控，定期开展多维度检测分析，及时识别、预警、处置风险，促进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五）强化监督检查。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监督，通过单位自查、财政部门专项检查和审计机关审计，及时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强化责任追究，严肃处理违规使用财政资金行为。加强会计信息监督检查，不断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提高政策信息透明度。

各位代表，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奋发作为，努力完成全市收支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为推进唐山转型升级、再创辉煌做出新的更大贡献！